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2月13日收到公司股东马鸿先生的通知，马鸿先生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补充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马鸿	第一大股东	6,700,000	2018年2月13日	2019年6月5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49%	补充质押
合计	——	6,700,000	——	——	——	0.49%	——

截至本公告日，马鸿先生共持有公司 1,356,920,788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3.43%，其中累计质押股份 791,2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32%，占马鸿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的 58.31%。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14 日